

#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外匯業務收費標準一覽表

107.1.1 實施

業務別	項目	收費標準		
匯出匯款	手續費-匯費	1. 每筆按 0.05%計收，MIN. TWD100.00 MAX. TWD800 2. 結購美元/歐元旅行支票每筆手續費 TWD100.00，美元/歐元以外之其他幣別旅行支票每筆手續費 TWD200.00 結購現鈔免收手續費 3. 花旗銀行 CRS 每張匯票 TWD300.00，本行紐約分行匯票每張 TWD150.00，SOLA 匯票每張 TWD150.00 4. 退匯或改匯每筆 TWD200.00 註：1. 簽發歐元及瑞士法郎 SOLA 票時，每張預收國外費用(詳附表一，國外同業調整收費標準時，國際部得隨時比照調整) 2. 票匯(花旗 CRS、本行紐約匯票、SOLA 票等)、信匯及其退匯與改匯之國外費用依國外銀行實際扣取費用另行計收		
	郵電費-郵費	票匯(花旗 CRS、本行紐約匯票、SOLA 票等)、信匯及其退匯與改匯每筆均 TWD150.00		
	郵電費-電報費	1. 電匯每通電文 TWD300.00 2. 電匯國外費用為 OUR【全額入帳】時，每筆另外加收國外費用：英鎊案件 0.1% MIN. GBP15；歐元案件 0.1% MIN. EUR20；日幣案件 0.05% MIN. JPY5000；其他幣別案件：每筆 MIN. US\$25.00 (註：1. 情形特殊者，得自行衡酌加收 2. 國外同業調整收費時，國際部得比照調整 3. 使用外商同業提供之全額到帳全額單一收費服務，依其收費標準計收 4. 全額入帳依各外商同業定義可能有所不同，另中間轉匯銀行或解款銀行仍可能依其規定扣取其相關費用) 3. 退匯或改匯每通電文 TWD300.00 註：若須加發電報授權存匯行扣帳時(如 MT202 電文)，另加收郵電費每通電文 TWD300.00		
	本行分行間匯款 (不含匯至本行 OBU)	每筆手續費 TWD300.00		
匯入匯款	手續費-匯費	1. 每筆按照金額 0.05%計收，MIN. TWD200.00 MAX. TWD800.00 2. 受款人為本行客戶，由同業代為解付，本行通知費及手續費每筆 TWD200.00 註：匯入匯款如為償還本行貸款或外匯扣款者，免予收費		
	手續費-郵電費	原幣轉匯同業(SWIFT MT103+MT202)，轉匯手續費每筆收取等值美元 25 元，如遇特殊情形需加發電文者，每通電文 TWD300.00 美加地區美金支票按本行牌告外幣逾期信用狀利率計收 12 天買匯息，MIN. TWD400.00 及郵費 TWD300.00 (如以國際快遞寄件時按國際快遞價格計收) 其他幣別及地區計收 21 天買匯息，MIN. TWD400.00 及郵費 TWD300.00 (如以國際快遞寄件時按國際快遞價格計收)		
買入光票	買入光票 (不含旅支)	買匯息及郵電費-郵費	美加地區一買入美元預扣 USD12.00 3. 英國地區一買入英鎊預扣 GBP20.00，買入美元預扣 USD12.00 5. 日本一買入日圓預扣 JPY1,500.00 7. 德國一買入美元預扣 USD32.00 9. 法國一買入美元預扣 USD54.00 11. 香港一買入美金預扣 USD13.00 註：以上買入光票收費為按張計算	
		預扣國外費用	2. 歐元地區一買入歐元預扣 EUR20.00 (適用地區依國外合作銀行規定) 4. 新加坡一買入新加坡幣預扣 SGD5.00，買入美元預扣 USD15.00 6. 加拿大一買入加拿大幣預扣 CAD22.00 8. 比利時一買入美元預扣 USD12.00 10. 澳洲一買入美元預扣 USD15.00 12. 國外同業調整上述收費標準，國際部得隨時比照調整。	
	買入旅行支票	手續費-匯費	非本行售出旅支	買入旅行支票，按買入等值 USD1.00 美元收取 TWD0.50 元，MIN. TWD100.00 註：不受理非本行售出人民幣旅行支票(包含外幣收兌處)
			本行售出旅支	1. 美元旅支免收手續費-匯費 2. 買入美元及人民幣以外之其他幣別旅行支票，按買入等值 USD1.00 美元收取 TWD0.50 元，MIN. TWD100.00 3. 買入人民幣旅行支票，按旅行支票面額 0.75%計收，MIN. TWD100.00
		預扣國外費用	1. 美元旅行支票須另收取每 1 筆 USD12.00，若該筆旅支超過 1 張以上，則每增加 1 張加收 USD2.00 2. 歐元旅行支票須另收取每 1 筆 EUR12.00，若該筆旅支超過 1 張以上，則每增加 1 張加收 EUR2.00 3. 日幣旅行支票須另收取每 1 張 JPY80.00 4. 英鎊旅行支票須另收取每 1 筆 GBP5.00，若該筆旅支超過 1 張以上，則每增加 1 張加收 GBP1.00 5. 人民幣旅行支票須另收取每 1 筆 CNY15.00，若該筆旅支超過 1 張以上，則每增加 1 張加收 CNY1.00 6. 加拿大幣旅行支票須另收取每 1 張 CAD0.50	
郵電費-郵費	每筆 TWD300.00 (人民幣旅行支票為 TWD150.00，如以國際快遞寄件時按國際快遞價格計收)			
光票託收	手續費-匯費	1. 每筆(張)照票面金額 0.05%計收，MIN. TWD200.00 MAX. TWD800.00 2. 境內外幣支票託收：付款行(本行):免；付款行(境內同業):每張 TWD200.00 註：國外銀行另收取之費用，依其收費標準逕自票款扣除。		
	郵電費-郵費	1. 每張 TWD300.00 (如以國際快遞寄件時按國際快遞價格計收) 2. 境內外幣支票託收：付款行(本行):免；付款行(境內同業):每張 TWD100.00		
其他業務	外匯存款轉讓他人	每筆 TWD300.00		
	同一幣別辦理外匯與外幣現鈔間之轉換相關業務手續費	匯出匯款：以外幣現鈔匯出者，按本行牌告即期買入匯率與現鈔買入匯率之差額計收，MIN. TWD100.00 匯入匯款/光票買入/光票託收：提領外幣現鈔者，按本行牌告即期賣出匯率與現鈔賣出匯率之差額計收 MIN. TWD100.00 外匯存款：外幣現鈔存入：按本行牌告即期買入匯率與現鈔買入匯率之差額計收，MIN. TWD100.00 外幣現鈔提領：按本行牌告即期賣出匯率與現鈔賣出匯率之差額計收，MIN. TWD100.00 註：1. 兌換現行流通之外幣現鈔，原則上不需另收手續費，但若至國際機場分行兌換之外幣現鈔，則需另收取手續費。 2. 如屬舊版、破污損之外幣現鈔，依本行「收兌舊版外幣現鈔、破污損券及受理託收等業務之收費標準一覽表」處理。		
	申請匯票掛失止付	每張 TWD100.00 (帳列雜項手續費)		
存摺/存單掛失補發、印鑑掛失/變更、存款餘額證明書、調閱影印傳票/交易憑證、申請歷史交易明細資料、存戶自行以郵寄方式申請結清銷戶、存單設定質權予第三人、辦理變更取款碼等業務比照本行「新臺幣存款客戶臨櫃申請各項服務收費標準一覽表」計收				

\*107 年 1 月 1 日起取消中文匯款服務。